

# 补充协议与原协议管辖约定不一致(精选10篇)

在人们越来越相信法律的社会中，合同起到的作用越来越大，它可以保护民事法律关系。相信很多朋友都对拟合同感到非常苦恼吧。下面是小编为大家带来的合同优秀范文，希望大家可以喜欢。

## 2023年抵押合作贷款合同优秀篇一

抵押贷款是银行发放企业贷款的重要方式之一。但是,由于我国目前对抵押权的设立和实现尚无具体的法律规定,在实践中应用起来也比较混乱。以下是本站小编为大家精心准备的:抵押贷款合同相关范本。欢迎阅读与参考!

甲方(委托方): \_\_\_\_\_

乙方(受托方): \_\_\_\_\_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合同条款，以兹共同信守：

### 第一条委托担保内容

甲方同意以其房屋(即座落于\_\_\_\_\_的房屋)向银行申请抵押贷款，甲方为使顺利获得此项贷款，特委托乙方提供阶段性担保，该阶段指的是甲方与贷款银行签订《二手房抵押借款合同》之日起至甲方所购的房屋设定贷款抵押完成之期间。

### 第二条委托费的约定

委托费为\_\_\_\_\_元，(大写：\_\_\_\_\_ )，由甲方在签订《二手房抵押借款合同》的同时，一次性支付给乙

方。

### 第三条甲方义务

1. 甲方应向乙方交纳不少于房价总款(见甲方与卖方在《房屋转让合同》的约定)\_\_\_\_\_%的首付款;若银行贷款与上述首付款之和小于房价总款,则甲方应在签订《二手房抵押借款合同》的同时一次性向乙方交纳差额部分。
2. 甲方承诺银行贷款直接拨付乙方。
3. 甲方应按本合同约定支付委托费;并按法律法规及政策和合同规定,约定支付房屋过户,申领权属证书以及办理抵押贷款过程中的各项税费。
4. 甲方须特别授权乙方为其办理房屋过户及申领权属证书事宜。

### 第四条乙方义务

在甲方完全履行本合同前提下,乙方承担本合同第一条担保责任。

### 第五条违约责任

1. 若因甲方原因,导致本合同及《二手房抵押借款合同》不能履行,则视为甲方违约,甲方交纳给乙方的委托代理费不予退还,归乙方所有。
2. 若因乙方原因,导致本合同及《二手房抵押借款合同》不能履行;若乙方已收取甲方委托代理费的,乙方应返还,同时乙方尚应支付等于委托代理费的违约金给甲方。

第六条本合同履行过程中若双方有争议,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向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第七条《二手房抵押借款合同》是本合同附件，系本合同组成部分。

第八条本合同终止时间为甲方所购的房屋设定抵押完成之日。

第九条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双方签字或盖章生效。

甲方(签字)：\_\_\_\_\_乙方(盖章)：\_\_\_\_\_

身份证号：\_\_\_\_\_ 代表人(签字)：\_\_\_\_\_

立约人\_\_\_\_\_ (以下简称承押人) 及\_\_\_\_\_ (以下简称抵押人) (抵押人资料详见附表一) 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订本房产抵押贷款合约(以下简称合约)，承押人于即日向抵押人贷予港币(以下简称该笔贷款)，并已签署欠单\_\_\_\_\_份。抵押人愿意将附表二所列之房产(以下简称该房产)，抵押给承押人，赋予承押人以第一优先抵押权，并愿意履行合约全部条款。

经双方协议，订立下列各条款，应予遵守履行。

## 一、付款

(1) 抵押人须依照该欠单及附表(三)规定之方式，照规定期数及付款日期，按期依时缴交应还款项予承押人或遵照承押人指定之其他方法付款。若抵押人遵照上述方式依期清缴债务，且履行合约全部条款者，可依照下列第(七)条之规定，向承押人赎回本合约抵押给承押人之房产。

(2) 抵押人应按贷款金额缴付手续费\_\_\_\_\_%，并必须绝对真实地提供本合约内涉及借款之一切资料，若在签约后，发现抵押人所提供之资料与事实不符，承押人有权立即收回该笔贷款及应付利息，并对依约所收之手续费，不予退还。

(3) 依照附表(三)分期付款依期清缴，系本合约首要条件，抵押人如逾期未清付全部或部分应付款项，则须补交逾期利息，逾期利息率按月息计收，利率由承押人决定，最低按月息\_\_\_\_\_ %计收，由到期之日计至该款收到之日止，无论在裁判确定债务之前或之后，此项利息均按日累积计算。抵押人若不依期缴交本金及利息或其中部分时，则全部所欠款项及利息不论届期与否必须立刻一次偿还给承押人。

(4) 该笔贷款未清还前，抵押人必须按本合约规定利率付利息，惟承押人可随时依市场情况调整利率，利率经调整后，立即生效。该笔贷款之本金及利息，由贷出款项后\_\_\_\_\_个月开始，照规定期数，每期付款金额及付款日期按月摊还。利率如有改变时，将由承押人以书面通知抵押人该较高或较抵利率，承押人认为有必要时，有绝对权调整及更改每期应付金额或还款之期数。

(5) 一切每月分期付款应缴金额按照规定摊还期数，倘有逾期欠交期款等情况，抵押人必须立即补付期款及逾期利息。逾期利息之利率由承押人单方面决定，最低按月息\_\_\_\_\_ %计收。

(6) 抵押人如不依约清付本合约内规定的一切款项，引致承押人催收或因为任何原因，使承押人决定通过任何途径或方式追索，一切因此而引起的费用(如有押品，包括处理押品的各种手续费、管理费、各种保险费等)概由抵押人负责偿还，并由各项费用确实支付之日起，按上述关于逾期利息率计至收到之日止，同样按日累积计算。

(7) 抵押人必须在银行分行开立存款帐户，抵押人并特此授权承押人对与本抵押贷款有关之本息和一切费用可照付该帐户，若因此而引致该帐户发生透支或透支之增加，概由抵押人承担偿还之责。

(8) 所有应付予承押人之款项，应交银行分行或经由该行之总

行或分行转交，此等款项必须以港币缴交。

(3) 准许承押人及其授权人在任何合理时间内进入该房产，以便查验；

(4) 在更改地址时立即通知承押人；

(9) 先行咨询并取得承押人书面同意，方可将该房产出售、转让、抵押、按揭、舍弃或以其他交易方式处置该房产或本合同规定关于该房产之权益或该房产之承购权。

(11) 将该房产之“房产权证书”之权益抵押给承押人；

(13) 在承押人认为必要时，向承押人指定之保险公司投保买房产保险或抵押人之寿险，该等保单俱以承押人为受益人。

四、上述保险赔偿金如不足清付贷款额(包括利息)，或抵押人应付与承押人之其他款项时，不足之数应由抵押人负责清付，所有款项结清之后，本合同即告终止，在无损于保险公司权益之前提下，该房产即归抵押人所有，除如上述者，该房产之损毁均不能使本合同失效，亦不影响本合同规定抵押人之债务责任。

## 五、抵押人与承押人的权利

2. 接管人可依据承押人之书面通知而将其所收到的款项投保于该房产之全部或部分及其内之附着物及室内装修。

(2) 承押人依照第五(3)条款，有权将该房产之全部或部分按“经济特区商品房产管理规定”之程序拍卖，此等拍卖或出售并不需要抵押人或其他人士之同意，承押人有权签署有关该房产买卖之文件及契约及取消该等买卖，而一切因此而引起之损失，承押人不须负责。

(3) 承押人可于下列情形下运用其出售该房产之权利：

2. 抵押人逾期\_\_\_\_\_天仍未清缴全部或部分应付之款项；
3. 抵押人不缴交地税或有关部门所征收之其他税收；
4. 抵押人不遵守居民公约；
5. 抵押人不遵守此合约之任何条款；
7. 抵押人之任何财产遭受或可能遭受扣押或没收；
8. 抵押人舍弃该房产。

(4) 当承押人依照上述之权利而出售该房产予买主时，买主不须查询有关上述之事宜，亦不需理会抵押人是否欠承押人债项或该买卖是否不当。即使该买卖有任何不妥善或不规则之处，对买主而言，该买卖仍然当作有效及承押人有权将该房产售给买主。

(5) 承押人有权发出收条或租单予买主或租客，而买主及租客不需理会承押人收到该笔款项或租金之运用。倘由於该款项或租金之不妥善运用招致损失，概与买主及租客无涉。

1. 第一用以偿付因出租或拍卖或出售该房产而支出之一切费用(包括缴付接管人或代理人之费用及酬报)。
2. 第二用以扣缴所欠之一切税款及抵押人根据此合约一切应付之费用及杂费(包括保险费及修补该房产之费用)。
3. 第三用以扣还抵押人所欠之贷款及应付之利息。

扣除上述款项后，如有余款，承押人须将余款交付抵押人或其他有权收取之人士，拍卖或出售该房产所得价款如不敷偿还抵押人所欠一切款项及利息，承押人有权另行追索。

(7) 承押人运用上述权力及权利时而令抵押人受到不能控制之损失，承押人概不负责。

(8) 承押人可以以书面发出还款要求或其他要求或有关抵押品所需之通知书。该书面通知可以邮递方式寄往抵押人最后所报之住宅或办公地址或掉留在该房产内，而该等要求或通知书将被当作于发信或掉留之后七天生效。

六、承押人要向抵押人讨还欠款时，只须提供承押人高级职员签发之欠款数目单(有明显错误者例外)即作为抵押人所欠之确数证据，抵押人不得异议。

七、抵押人向承押人付清本合约规定之贷款总额连利息及其他应付款项之后(包括转归该房产权予抵押人之费用)，若同时已全部遵守及履行本合约各项条件者，承押人应将该房产所有权转归抵押人，倘抵押人自愿提早缴付本合约规定之部分或全部款项，抵押人应给予承押人相等于该部分或全部款项\_\_\_\_\_个月利息之补偿金。

八、抵押人自选购之房产如有缺点(无论显著或隐藏)引致损失或损伤，此与承押人无涉，如有第三者向抵押人提出损失或损伤之索偿，承押人不负任何责任;本合约所用(抵押人)一词，其涵义包括一家公司、或两位或两位以上共同借款之人士。此等人士应共同及个别负担合约之责任。

九、承押人在执行本合约各项条款时之宽容、延缓或容忍，或给予抵押人额外期限，均不能损害、影响或限制本合约所规定承押人之一切权利及权力;不能作为承押人对任何破坏合约行为之弃权，亦不能作为对以后任何破坏合约行为放弃采取行动之权利论。

十、抵押人使用该房产不论自住、托管或租与别人居住时，必须预先书面通知承押人，并得承押人同意，方可进行，如出租给任何人，抵押人必须要求承租人依照本合约第(十一)

条之规定签具承诺书办理。

十一、抵押人如不履行本合约内任何条款，承押人得要求该房产住客，不论抵押人自住，托管居住或租住者限期\_\_\_\_\_天内迁出，抵押人特此授权承押人得同时呈报有关部门，由该有关部门考虑是否将抵押人(业主)因购置该房产而获准从外地迁移户籍之住客户口取消，因此而造成之一切后果，全部由抵押人承担，住客向承押人追讨赔偿时，抵押人亦须补偿承押人一切损失。抵押人将该房产出租时须事先征得承押人同意，同时必须与住客订约，阐明抵押背约时，接到承押人通告\_\_\_\_\_个月即须迁出。

十二、本合约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订立，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保障，一切关于此合约所涉及之事宜纠纷，由中华人民共和国法院裁决。如抵押人来自海外或港澳或中国台湾等地区，或为该等地区之居民，承押人有权在抵押人之来处或居住地执行本合约内由抵押人委托给承押人之权力及向抵押人进行追索，包括仲裁、诉讼和执行仲裁或诉讼之裁决。如承押人决定在上述该等地区执行上述权力，进行追索、仲裁、诉讼等行动，抵押人必须承认本合约同时受该等地区之法律保障，不得提出异议。如本合约内任何规定在该等地区之法律上无效或被视为非法，被认为无效或被视为非法之规定，并不影响其他规定之效力。

十三、本合约内所述之附表(一)，附表(二)及附表(三)均为本合约之一部分。

附件

承押人同意履行本合约条款，以下签章作实：\_\_\_\_\_ (盖章)

银行代表人签章：\_\_\_\_\_ (盖章)



公证处见证人签章：\_\_\_\_\_ (盖章)

## 2023年抵押合作贷款合同优秀篇二

合同编号：

借款人：

住所： 电话：

法定代表人：

开户银行名称：

开户帐号：

传真： 邮政编码：

受托贷款人：

住所： 电话：

法定代表人：

传真： 邮政编码：

借款人(以下简称甲方)：

受托贷款人(以下简称乙方)： \_\_\_\_\_

根据\_\_\_\_\_ (以下简称委托人)与乙方签订的  
的\_\_\_\_\_ 委托代理协议，由乙方代委托人向甲方发  
放\_\_\_\_\_ 贷款，并在受托范围与甲方协商后订立本合同。

## 第一条借款金额

甲方借款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

## 第二条借款用途

甲方借款将用于\_\_\_\_\_。

## 第三条借款期限

甲方借款期限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第四条贷款利率和利息

贷款利率按\_\_\_\_\_息\_\_\_\_\_计算，按\_\_\_\_\_结息。

贷款利息自贷款转存到甲方帐户之日起计算。在合同有效期内，如委托人调整贷款利率，自利率调整之日起按调整后的利率执行。

## 第五条用款计划

甲方的分次用款计划为：

## 第六条还款计划

甲方的分次还款计划为：

## 第七条付息方式

甲方应在结息日前将资金汇入在乙方开立的存款户内，以便于乙方按期、按规定收取利息。甲方不能按时付息时，按规定计收复利。

付息户帐号为：

## 第八条扣款方式

甲方保证按第六条、第七条确定的还款计划归还借款和借款利息，若不能按期归还，又未取得委托人书面同意的，则甲方同意由乙方委托人从甲方的银行帐户中直接扣收借款本金、利息及有关费用。

1. 本合同生效后，甲、乙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和解除本合同。
2. 贷款到期，由于客观情况发生变化，甲方经过努力仍不能还清借款的，可以在借款到期前\_\_\_\_\_日内向委托人申请展期，经委托人书面同意并通知乙方。甲、乙双方签订展期还款协议书，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3. 甲、乙任何一方发生合并、分立、承包及股份制改造等转制变更时，由变更后当事人承担或分别承担履行本合同的义务和享有应有的权利。

第十条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如需进行承包、租赁、合并和兼并、合资、分立、联营、股份制改造等改变其经营方式时，应提前\_\_\_\_\_日向委托人报告并通知乙方。

## 第十一条甲、乙双方的主要权利和义务

1.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委托方的计划及所供资金发放贷款；
2. 甲方应在乙方开立存款户；
3. 甲方应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归还全部贷款本息；
4. 甲方必须按约定用途使用贷款，不得将贷款挪作他用；

5. 甲方应按乙方要求提供其有关的计划、统计、财务会计报表等资料；
6. 乙方有权检查贷款的使用情况；
7. 乙方有权对甲方的资金及经营情况进行监督；
8. 乙方应按委托方的计划及所供资金及时发放贷款。

## 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

1. 甲方未按约定用途使用贷款，乙方将停止发放贷款，同时向委托人报告，并按其书面意见处理。
2. 甲方未按期或超过本合同约定分次还款计划未偿清的贷款为逾期贷款，乙方有权按委托人规定对逾期贷款加收\_\_\_\_\_的利息。

## 第十三条 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条款。

第十四条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至合同项下贷款本息全部清偿完毕后终止。

第十五条 本合同正本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副本\_\_\_\_\_份。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其授权代理人) (或其授权代理人)

年月日 年月日

一、适用范围：本合同格式适用于建设银行各级行委托代理业务中受托与借款单位签订各类人民币委托贷款合同。

三、合同中第一、二、三、四、五、六条均应按委托方的文件和规定填写。

四、第九条、2中“借款到期前\_\_\_\_\_日”需认真测算后填写。为便于会计帐务处理，一般不少于30天。

五、第十三条“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条款”可以填写本合同条款未涉及而又应当在合同中约定的其他事项。便要注意不能违背建设银行与委托方签订的委托代理协议，不得侵害委托方的权益。

六、合同必须由甲、乙双方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才能生效。

## 2023年抵押合作贷款合同优秀篇三

法定地址： 电话

法定代表： 电话

借款人(抵押人) 电话

住址：

本人有效身份证编号：

借款人为购买（以下称“房产商”）的（以下称“房产”），向贷款人申请贷款，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以及交通银行有关业务办法的规定，经双方协商同意，订立以下条款，共同遵守。

## 第一条 贷款币种、金额和期限

1.1 贷款币种：

1.2 贷款最高额为 元(大写 元)整。

1.3 贷款期限：

贷款期限为 年。自一九 年 月 日至一九 年 月 日止。分期等额归还。

## 第二条 利率和利息的计算

2.1 贷款利率为“伦敦银行同业拆放利率”加 个百分点(libor+ %)□每期计息日的 的libor为 贷款利率的libor□但每笔放款的第一个计息期的libor为该贷款发放日的libor□libor采用 个月浮动。

2.2 贷款利息以贷款的实际发放天数计收，以360天为一年。

## 第三条 贷款条件

3.1 借款人必须向贷款人提供下列资料：

a.□《房产抵押贷款申请书》和《贷款申请人资料》；

b.与房产商签订《预购房屋合同正本》或《购房契约》；

c.房产商出具的购房预付款的凭证。

3.2 借款人到贷款人指定银行开立购房专户，今后有关购房费用，均通过该帐户结算。

## 第四条 提款

借款人不可撤销地授权贷款人，根据“预购房合同”规定，当贷款人收到房产商付款通知书后，主动将贷款划入房产商在贷款人处开立的帐户，并借记借款人帐户。向借款人发出付款通知书。

## 第五条 还款

5.1 借款人应遵照本合同1.3条款规定，按时偿还。

5.2 每次还款日前十五天之内，借款人应将本期归还的贷款和支付的利率存入购房专户。由贷款人在还款到期日，主动在购房专户中扣除其款项，无须事先通知借款人。

## 第六条 提前还款

6.1 借款人如果提前偿还部分或全部贷款，必须在三十天前书面通知贷款人。

6.2 提前还款只限于还款期序的倒序进行，而不能抵冲即将到期的贷款或下期的还款。

6.3 借款人提前还款，应向贷款人支付提前还款金额的0.5%至1%补偿金。

b.借款人在获得超过一年后提前还款，应向贷款人缴付提前还款金额0.5%的补偿金。

## 第七条 手续费及其他费用

7.1 手续费：贷款合同签订后，借款人应在本合同签订后 日之内向贷款人支付贷款金额的 %手续费。

7.2 在购房与贷款过程中所涉及的契税、保险、法律手续、抵押登记、抵押物的处置等费用，均由借款人支付。

7.3 由于借款人违约行为使贷款人遭受损失及由此产生的一切有关费用，均由借款人承担。

## 第八条 保险

借款人必须按贷款人规定的时间和指定的险种到 保险公司分公司办妥 抵押物的保险手续，投保金额不得低于抵押物的总价值，投保期限应长于贷款期限1-3个月，保险单正本须注明贷款人为第一受益人，并将保险单正本送交贷款人。

## 第九条 借款人的保证

9.1 保证按合同规定，按时按金额还本付息。

9.2 向贷款人提供一切资料真实可靠，无任何伪装和隐瞒事实。

9.3 抵押房产的损毁，不论任何原因，均须负责赔偿贷款人的损失。

## 第十条 贷款人的责任

10.1 按合同有关规定，准时提供贷款予借款人。该贷款人以购房者的名义转入房产商在贷款人处的帐户。

10.2 借款人按合同规定，付清贷款总额，利息以及其它应付款项之后，将抵押的《房产买卖合同》或《房产权证书》交还给借款人。

## 第十一条 违约及处理

11.1 下列事项构成违约：

(3) 借款人违反本合同或附件的其他条款。



## 11.2 违约的处置:

(2)当借款人发生上述11.1(1)和/或11.1(3)的行为时,经贷款人书面通知后从违约之日起60天内借款人仍不纠正;或借款人发生11.1(2)行为,贷款人有权宣布全部贷款到期,同时,要求借款人偿还已发放的贷款金额及利息。

## 第十二条 适用法律

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并按其解释。

## 第十三条 合同生效

需经借款人和贷款人签字,并经公证处公证后生效。本合同的任何修改、补充须双方签署书面协议。

贷款人(抵押权人): 借款人(抵押人) :

年月日:

## 2023年抵押合作贷款合同优秀篇四

贷款抵押权人: \_\_\_\_, 以下简称乙方。

### 第一条 贷款内容

1. 贷款总金额: \_\_\_\_元整。

2. 贷款用途: 本贷款只能用于\_\_\_\_的需要, 不得挪作他用, 更不得使用贷款进行违法活动。

3. 贷款期限:

在上述贷款总金额下, 本贷款可分期、分笔周转审贷。因此, 各期贷款的金额、期限, 由双方分别商定。从第二期贷款起,

必须有双方及双方法定代表签字盖章的新的抵押贷款合同，并将其中的一份送交\_\_市公证处公证，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一期贷款期限为：\_\_个月，即自\_\_年\_\_月\_\_日起，至\_\_年\_\_月\_\_日止。 4. 贷款利率：本贷款利率及计息方法，按照中国\_\_银行的规定执行。

#### 5. 贷款的支取：

各期贷款是一次还是分次提取，由双方商定，甲方每次提款应提前\_\_天通知乙方，并 经乙方的信贷部门审查认可方可使用。

第一期贷款\_\_次提取。

#### 6. 贷款的偿还

甲方保证在各期合同规定的贷款期限内按期主动还本付息。甲方归还本贷款的资金来源 为本公司生产、经营及其它收入。如甲方要求用其它来源归还贷款，须经乙方同意。第一期贷款最后还款日为\_\_年\_\_月\_\_日。

7. 本合同在乙方同意甲方延期还款的情况下继续有效。

### 第二条 抵押物事项

1. 抵押物名称：\_\_\_。

2. 制造厂家：\_\_\_。

3. 型号：\_\_\_。

4. 件数：\_\_\_。

5. 单件：\_\_\_。

6. 置放地点：\_\_\_。

7. 抵押物发票总金额：\_\_\_。

8. 抵押期限：\_\_\_年(或为：自本贷款合同生效之日起至甲方还清乙方与本合同有关的全部贷款本息为止)。

### 第三条 甲乙双方的义务

#### (一) 乙方的义务：

1. 对甲方交来抵押物契据证件要妥善保管，不得遗失、损毁。

2. 在甲方到期还清贷款后，将抵押物的全部契据、证件完整交给甲方。

#### (二) 甲方的义务：

1. 应严格按照合同规定时间主动还本付息。

2. 保证在抵押期间抵押物不受甲方破产、资产分割、转让的影响。如乙方发现甲方抵押物有违反本条款的情节，乙方通知甲方当即改正或可终止本合同贷款，并追偿已贷出的全部贷款本息。

3. 甲方应合理使用作为抵押物的\_\_\_，并负责抵押物的经营、维修、保养及有关税 赋等费用。

4. 甲方因故意或过失造成抵押物毁损，应在15天内向乙方提供新的抵押物，若甲方 无法提供新的抵押物或担保时，乙方有权相应减少贷款额度，或解除本合同，追偿已贷出的贷款本息。

5. 甲方未经乙方同意不得将抵押物出租、出售、转让、再抵押或以其它方式处分。

6. 抵押物由甲方向中国人民保险公司\_\_\_分公司投保，以乙方为保险受益人，并将保险单交乙方保管，保险费由甲方承担。投保的抵押物由于不可抗力遭受损失，乙方有权从保险公司的赔偿金中收回抵押人应当偿还的贷款本息。

#### 第四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如因本身责任不按合同规定支付贷款，给甲方造成经济上的损失，乙方应负责 违约责任。

2. 甲方如未按贷款合同规定使用贷款，一经发现，乙方有权提前收回部分或全部贷款，并对挪用贷款部分在原贷款利率的基础上加收\_\_\_%的罚息。

3. 甲方如不按期付息还本，或有其它违约行为，乙方有权停止贷款，并要求甲方提前 归还已贷的本息。乙方有权从甲方在任何银行开立的帐户内扣收，并从过期之日起，对逾期贷款部分按借款利率加收\_\_\_%的利息。

4. 甲方如不按期付息还本，乙方亦可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申请拍卖抵押物，用于抵 偿贷款本息，若有不足抵偿部分，乙方仍有权向甲方追偿。直至甲方还清乙方全部贷款本息为止。

#### 第五条 其它规定

1.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乙方有权停止发放贷款并立即或即期收回已经发放的贷款。（1）甲方向乙方提供情况、报表和各项资料不真实。

（2）甲方与第三者发生诉讼，经法院裁决败诉，偿付赔偿金后，

无力向乙方偿付贷款 本息。

(3) 甲方的资产总额不足抵偿其负债总额。

(4) 甲方的保证人违反或失去合同书中规定的条件。

2. 乙方有权检查、监督贷款的使用情况，甲方应向乙方提供有关报表和资料。

3. 甲方或乙方任何一方要求变更合同或本合同中的某一项条款，须在事前以书面形式 通知对方，在双方达成协议前，本合同中的各项条款仍然有效。

4. 甲方提供的借款申请书、借款凭证、用款和还款计划及与合同有关的其它书面材料 ，均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第六条 有关本合同的费用承担

有关抵押的估计、登记、证明等一切费用均由甲方负责。

## 第七条 本合同生效条件

本合同系经\_\_\_市公证处公证并依法赋予强制执行效力的债权文书，甲、乙双方如任 何一方不履行，对方当事人可根据《民事诉讼法》第一百六十八条规定，直接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申请执行。自公证书签发之日起生效，公证费由甲方承担。

## 第八条 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在履行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双方同意由\_\_\_仲裁委 员会仲裁(当事人双方不在本合同中约定仲裁机构，事后又没有达成仲裁协议的，可向人民法院起诉)。

本合同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公证处留存一份。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 2023年抵押合作贷款合同优秀篇五

住所：

电话：

出借人：

住所：

电话：

为明确责任，恪守信用，双方遵照有关法律，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借款金额：\_\_\_\_\_（大写）\_\_\_\_\_元  
（小写）实际借款额以借据为准。

第三条 借款期限：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第四条 出借人应在本合同签订后\_\_\_\_\_日内将借款放出。

第五条 还款时间：

（3）\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归还本  
金\_\_\_\_\_元。

第六条 本合同项下借款利率确定为月息\_\_\_\_\_%，自出借人放款之日起计息，按日计息，按月计息，按季结息，借款到期还清本息。

第七条 借款人应在本合同约定的时间主动归还全部借款本息。

第八条 经出借人同意，借款人提前归还借款的，仍按合同约定的利率和实际用款天数计算利息。

## 第九条 担保

（一）-本合同项下借款本息和可能发生的违约金、实现债权的费用由\_\_\_\_\_向出借人提供\_\_\_\_\_方式担保，并另行签订合同编号\_\_\_\_\_的担保合同。

（二）如担保合同中约定的有关事项发生，出借人认为足以影响担保人的担保能力的，借款人应重新提供令出借人满意的担保。

## 第十条 双方义务

### （一）-借款人义务

（1）按照本合同规定的用途使用借款。

（2）不得利用借款从事违法经营活动。

（3）在本合同项下借款全部清偿前，借款人有改变住址、经营方式等行为（包括承包、租赁、合并、分立、股份制改造、联营、与外商合资或其他形式）时，应最迟于改变前十天通知贷款人，并保证借款本息的清偿。

（4）发生歇业、解散、停业整顿、被吊销营业执照、被撤销时，保证立即归还贷款本息。

（5）当客观上有危及借款安全情况时（包括涉及重大经济纠纷的诉讼、财务状况恶化等），应当在事件发生后7天以内书面通知贷款人，并保证贷款本息的偿还。

(6) 按时如实提供出借人要求的资料，如实告知出借人与借款有关的生产、经营、财产等情况。

## (二) -出借人义务

(1) 按期足额发放贷款。

(2) 对借款人的债务、财务、生产、经营情况保密。

## 第十一条 合同的变更

(一) -借款人需要延长借款期限的，应在借款到期日前\_\_\_\_日内向出借人提出申请，并征得担保人书面同意。

(二) -借款人如要将本合同项下债务转让给第三者，应经出借人书面同意。在受让人和出借人重新签订借款合同前，本合同继续有效。

(三) -借款人、出借人任何一方需变更本合同其他条款，应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书面协议，并应征得担保人书面同意。

## 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

(一) -借款人未按本合同约定的用途使用借款，出借人可以提前收回已经发放的部分或全部借款，同时对违约使用部分在违约使用期间每日加收万分之三违约金。

(二) -借款人未按合同约定的还款时间归还借款本息时，除应按实际借款时间按本协议利息计息外，还应对逾期借款按每逾期一日加收万分之三违约金。

(三) -借款人违反本合同第九条、第十条第一项时，出借人可以提前收回已经发放的部分或全部借款。不能收回的，视为借款逾期，除应按实际借款时间按本协议利息计息外，还应对逾期借款按每逾期一日加收万分之三违约金。



第十三条 在本合同的履行中发生的纠纷，双方应首先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向出借人住所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借款人支付出借人为实现债权而支付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执行费、律师费等）

第十四条 本合同经-借款人、出借人双方签章后生效。有担保合同的，担保合同生效后，方可办理借款手续。

第十五条 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

第十六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办理。

第十七条 本合同一式\_\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第十八条 本合同附件

(1) 身份证复印件

(2) 借款人经工商行政管理局年检营业执照复印件

(3) 担保合同年字第 号

基本账户开户行：\_\_\_\_\_

账号：\_\_\_\_\_

电话：\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签订地点：\_\_\_\_\_

# 2023年抵押合作贷款合同优秀篇六

债务人(以下简称乙方):

## 第一条 借款内容

- 1、借款总金额:
- 2、借款用途: 本借款用于投资的需要, 不作为其他非法使用。
- 3、借款期限: 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期限届满之日清偿。
- 4、借款利息: 月息为。

乙方保证在合同规定的借款期限内按期主动还本付息。

## 第二条 抵押物事项

- 1、抵押物名称: 房屋产权证(证号: \_\_\_\_\_)
- 2、抵押物价值: 乙方房产证经双方议定估价为\_\_\_\_元
- 3、抵押期限: 自本借款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乙方还清甲方与本合同有关的全部贷款本息为止。

## 第三条 甲乙双方义务

### (一) 甲方义务:

- 1、对乙方交来抵押物契据证件要妥善保管, 不得遗失、损毁。
- 2、在乙方到期还清借款后, 将抵押物的全部契据、证件完整交还乙方。

### (二) 乙方的义务:

1、应严格按照合同规定时间主动还本付息。

2、保证在抵押期间抵押物不受乙方破产、资产分割、转让的影响。如甲方发现乙方抵押物有违反本条款的情节，甲方通知乙方当即改正或可终止本合同借款，并追偿已借出的全部借款本息。

3、乙方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将抵押物出租、出售、转让、再抵押或以其他方式处分。

#### 第四条 违约责任

1、乙方如因本身责任不按合同规定支付借款，给甲方造成经济上的损失，乙方应负责违约责任。

2、乙方如不按期付息还本，甲方亦可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申请拍卖抵押物，用于抵偿借款本息，若有不足抵偿部分，甲方仍有权向乙方追偿。直至乙方还清甲方全部借款本息为止。

#### 第五条 其他规定

1、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甲方有权停止合同并收回相应借款及利息。

(1)乙方向甲方提供情况和各项资料不真实。

(2)乙方与第三者发生诉讼，无力向甲方偿付借款本息。

(3)乙方的资产总额不足抵偿其负债总额。

2、甲方或乙方任何一方要求变更合同或本合同的某一项条款，须在事前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在双方达成协议前，本合同中的各项条款仍然有效。

3、甲乙双方提供的借款凭证，及与合同有关的其他书面材料，均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第六条 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法规，若发生争议：

- 1、发生争议双方协商解决；
- 2、协商不成，请有关部门调解；
- 3、调解不成，向当地人民法院起诉。

本合同自即日生效。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合同文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2023年抵押合作贷款合同优秀篇七

甲方(出借人)： (身份证号码： 联系方式： )

乙方(借款人)： (身份证号码： 联系方式： )

丙方(保证人)： (身份证号码： 联系方式： )

甲乙丙三方就借款及保证事宜，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达成如下协议，以资三方共同遵守。

### 一、借款金额

乙方向甲方借款人民币 万元( )。

### 二、借款期限

借款 个月，从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 三、借款利息

本借款不收取利息。

### 四、还款方式

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一次性偿还对甲方的借款。

### 五、保证条款

(一)乙方用 做抵押。乙方若借款期间出现意外或到期不能归还甲方的借款，甲方有权处理抵押品。乙方到期如数归还借款的，抵押权消灭。

(二)乙方必须按合同规定的期限还清本金。

(三)丙方为本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其承担保证责任后，可以向乙方进行追偿，乙有义务对丙进行偿还。

(四)此事件由 本人认可，由证明人 作证，与其他人员及家属、亲属无关。

### 六、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甲乙丙三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由任意一方依法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七、本合同未做约定的，按照合同法相关关规定执行。

八、本合同自甲乙丙三方签字之日起生效，合同一式三份，三方各执一份。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 2023年抵押合作贷款合同优秀篇八

贷款方：\_\_\_\_\_

借款方：\_\_\_\_\_

保证方：\_\_\_\_\_

（借款合同中应否有保证方，应视借款方是否具有银行规定的一定比例的自有资金和适销适用的物资、财产，或者根据借贷一方或双方是否提出担保要求来确定）

借款方为进行\_\_\_\_\_生产（或经营活动），向贷款方申请借款，并聘请\_\_\_\_\_作为保证人，贷款方业已审查批准，经三方（或双方）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_\_\_\_\_ □

□ \_\_\_\_\_ □

（人民币大写）\_\_\_\_\_元整。

：借款利息为千分之\_\_\_\_\_，利随本清，如遇国家调整利率，按新规定计算。

贷款期限

贷款时间

贷款金额

第一期

年 月底前

元

第二期

年 月底前

元

第三期

年 月底前

元

2. 还款分期如下：

归还期限

还款时间

还款金额

还款时的利率

第一期

年 月底前

元

第二期

年 月底前

元

第三期

年 月底前

元

1. 还款资金来源：\_\_\_\_\_。

2. 还款方式：\_\_\_\_\_。

1. 借款方用\_\_\_\_\_做抵押，到期不能归还贷款方的贷款，贷款方有权处理抵押品。借款方到期如数归还贷款的，抵押权消灭。

2. 借款方必须按照借款合同规定的用途使用借款，不得挪作他用，不得用借款进行违法活动。

3. 借款方必须按合同规定的期限还本付息。

4. 借款方有义务接受贷款方的检查、监督贷款的使用情况，了解借款方的计划执行、经营管理、财务活动、物资库存等情况。借款方应提供有关的计划、统计、财务会计报表及资料。

5. 需要有保证人担保时，保证人履行连带责任后，有向借款方追偿的权利，借款方有义务对保证人进行偿还。

6. 由于经营管理不善而关闭，破产，确实无法履行合同的，在处理财产时，除了按国家规定用于人员工资和必要的维护费用外，应优先偿还贷款。由于上级主管部门决定关、停、并、转或撤销工程建设等措施，或者由于不可抗力的意外事



故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经向贷款方申请，可以变更或解除合同，并免除承担违约责任。

## 一、借款方的违约责任

1. 借款方不按合同规定的用途使用借款，贷款方有权收回部分或全部贷款，对违约使用的部分，按银行规定的利率加收罚息。情节严重的，在一定时期内，银行可以停止发放新贷款。
2. 借款方如逾期不还借款，贷款方有权追回借款，并按银行规定加收罚息。借款方提前还款的，应按规定减收利息。
3. 借款方使用借款造成损失浪费或利用借款合同进行违法活动的，贷款方应追回贷款本息，有关单位对直接责任人应追究行政和经济责任。情节严重的，由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